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  
育局）

承辦人：黃富裕

電話：22289111+55105

電子郵件：teddy798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潭子區潭陽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400539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387040000E\_1140053985\_ATTACH1.odt、  
387040000E\_1140053985\_ATTACH2.odt）

主旨：「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春暉教育輔導團作業要點」自即日停  
止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請本府法制局協助建置本府法規資料查詢系統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  
學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本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法制局（含附件）、本局學生事務室



訂  
裝  
線

教務處 收文:114/06/12



1140003076

有附件